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40701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

地址：407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
惠中樓5樓
承辦人：王師凱
電話：04-22289111#31255
電子信箱：skywang@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授經工字第1020072408號
遠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乙案，
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查本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費率原係以未含折舊成本之維護費用收支平衡下，訂定每平方公尺新臺幣3.9元，並於102年1月14日以府授經工字第10200095701號公告周知，合先敘明。
- 二、惟本案於102年4月3日召開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一期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費協商會議，經協商後其決議園區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費率比照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暫以每月每平方公尺新臺幣1元計收，並追溯費用至公告日期102年2月1日。
- 三、綜上，爰請 貴公司依規繳納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俾利園區進行維護管理作業。

正本：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各廠商

副本：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臺中辦事處、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臺中精密機械園區工務所、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服務中心籌備處、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市長胡志強